



社會福利概論

蔡旻家 社會工作師

讓我們先自我介紹

□ 我的基本訊息

□ 我與社會福利的關聯

我的自我介紹

□ 學歷

- 國立東華大學社會學系
- 玄奘大學社會福利學系

□ 經歷

- 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 社會工作師
- 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附設康復之家 負責人
- 衛生福利部臺東醫院精神科 社工員
- 臺東縣政府 社工員

□ 其他經歷

- 花蓮縣社會工作師公會 常務理事
- 花蓮縣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治療師
- 臺東縣保護令裁定前鑑定委員
-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家事庭調解委員

我與社會福利的關聯

- ✓ 小時候覺得家裡沒錢，看到人家都有低收補助可以拿
- ✓ 小時候總覺得社會很不公平
- ✓ 讀書的時候，想要找一個與人工作的專業
- ✓ 心理師關心的地方相對侷限在服務對象上
- ✓ 社會工作除了個案本身外，還需要關心外在的環境上

第一章 現代社會福利的發展

第一節 我國的現況與挑戰：全民、全人和全程的三維向度

- 全民：全體國民
- 全人：意指整全、全備、完全；重在人
- 全程：出生到死亡
 - 以「全體國民」作為保障對象
 - 以每個國民必然經歷的「出生到死亡」生命歷程
 - 提供「扶養教育」、「就業安定」、「家庭照顧」、「老年退休」(P3)



福利國家 vs 福利民營化

參考閱讀項目

1. 社會福利政策綱領
2. 三個黃金十年

第二章 社會福利制度的原則與資格

第一節 社會福利制度與資源的分配

「要給誰」

「給什麼東西」

「怎麼給」

第二節 福利資源分配的對象

	選擇式	普及式
特色	提供給自己無法在市場中滿足自身需求的個人或家庭，但須通過資產調查的人才具備領取給付的資格	1.以需求的類屬、群體、地區作為提供服務的基礎，只要同一類屬，如經濟安全、就業；同一群體，如兒童、老人、身心障礙者；相同的地區，如教育優先區，則可取得相同的服務。2.假設所有國民都有可能面對各種風險，接受服務是一種權利。
優點	在有限的資源下，可以找出最貧困或最有需求的特定對象，給予救助，納稅人所納的稅，可以把錢花在最妥適的地方，不會造成浪費以及福利資源做合理有效的分配，可以提高成本效率、降低總體財政支出的效果	平等對待的福利給付，免除領受者的烙印效果，可尊重個人尊嚴及社會團結，且行政成本低，可公正區分福利的給付對象；在政治上，因所有人都可以享有此福利，可以獲得更多公民支持
缺點	受限於需求對象的選擇，基金有限後續擴充不易、在經濟景況不佳時，財源容易被刪減，造成給窮人的福利被打折、資產調查將帶來烙印(stigma)且行政成本過高，不易得到政治支持。	資源若未妥善運用恐造成浪費

福利資源分配的內容

	優點	缺點
現金給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可以自由意願使用2.對於物資的可選擇性高3.減省行政成本4.減少烙印感受	現金可能被挪作他用，無法對領受者最初最有利選擇
實物給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可以直接接受到實質且是社會所希望的幫助。2.有立即性	物資或服務未必是案主所喜歡的，而且行政成本較高
福利券	避免上述兩項缺點	強化社會排斥 妨害社會整合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機會：透過社會政策，增加公平性（如考試權）2.權力：參與並且移轉決策者權力的方式3.工具性供應：公宅、產業資源配置	

意識形態

馬克思主義 (Marxism)	社會主義 (Socialism)	社會民主 (Social democracy)	保守主義 (Conservatis m)	自由的個人主 義 (Liberal individualism)	法西斯主義 (Fascism)
----------------------	-----------------------	---------------------------------	------------------------------	--	----------------------

國家

個人

無意義





福利國家 vs 市場經濟

思考點

津貼

保險

救助

1.社會保險：社會保險之目的在於保障全體國民免於因年老、疾病、死亡、身心障礙、生育，以及保障受僱者免於因職業災害、失業、退休，而陷入個人及家庭的經濟危機，據此，其體系應涵蓋職業災害保險、健康保險、年金保險、就業保險等。

2.社會津貼：係指基於特定目的，對特定的目標人口提供定期年金或一次支付的實物或現金給付。給付標準不考慮所得、財產、就業，但通常會有居住設籍一定時間的規定。社會津貼以集體觀點、強調社會權、機會平等的給付觀念，假定需求原則以提供一般民眾全國一致、具普遍性的現金給付，為社會補充性質。

3.社會救助：公共救助是指在對社會上特定對象，予以經濟上最低限度之保障，或予以經濟收入安全保障。所救助之對象，係基於自然及人為原因不能或失去勞動收益之人，及縱勞動生活而其收益不足以維生之人，包括無法勞動生產，無依老年人，障礙者，失業者等。救助的方式，有設置救濟院所予以收容安養，或稱為院內救助，以及輔導家庭生計與寄託養育等方式，一般稱之為院外救濟。

第三章 社會福利財政

◆公共財

	敵對性	非敵對性
排他性	私有財 (麵包、衣服)	準公有財 (有限電視、寬頻網路)
無排他性	共同資源 (公有停車場)	公共財

非敵對性，是指當一個人消費該財貨時，不會減少其他人對這種財貨的效益。

非排他性指的是某人在付費消費一種財貨時，不能排除其他沒有付費的人消費這一財貨，或者排除的成本很高。

◆所得重分配

- ◆透過市場機能運作的資源配置結果可能有若干遺憾，是因為系統因素，並非自身不努力，導致連基本需求無法取得滿足。政府需要介入協助改變市場運作的結果，對抗社會風險，滿足基本需求。

社會福利財源基本原則（1）

- 公平性：垂直公平 - 不同付款能力應有不同稅賦負擔；水平公平 - 相同付款能力者有相同賦稅負擔。
- 中立性：籌措財源應盡量避免對經濟活動的干擾，造成資源配置扭曲導致效率損失。
- 充足性：財源充足的方法在於選取寬廣的徵收基礎。
- 成長性：財務來源應能隨著所得提高、人口增加、成本提高等趨勢而成長（反例：長照費用 - 稅捐，包含菸捐；菸酒稅等）。
- 穩定性：財源應屬經常性收入，且數額不能忽大忽小。（公債不宜）
- 永續性：財務來源可以符合未來需求。

社會福利財源基本原則（2）

- 可負擔性：應為民眾可負擔的程度。
- 社會連帶性（solidarity）：在社會或社會群體所展現出的團結或整合的程度及類型。所以個體在因個體因素，但透過社會團解使得個體不致貧窮，並且可以無經濟顧慮去使用服務。
- 專款專用
- 可徵收性
- 透明性：預計跟誰收，收了多少，誰可以用的到等資訊。
- 立即進帳

財源 (1)

壹、稅收 (P89)

貳、社會保險 (P91)

參、個人儲金 (P95)

財源 (2)

- 部分負擔

- <https://dep.mohw.gov.tw/dosaasw/cp-3841-51054-103.html>

- 基金收益

- 第三部門的財政功能

社會福利財務處理方式

- ◆ 社會移轉：社會保障轉移支付是指為瞭解決社會保障財政資金縱向不平衡和橫向不平衡問題，中央政府將本級部分財政收入或者社會保障收入按照規範、科學、透明的方法無償讓渡給地方財政，以達到調整地區間社會保障支出差異，逐步實現地區間社會保障供給均等化目標的財政專項轉移支付的措施。（1）持續有後繼人口加入制度、（2）最終有政府課稅權最為後盾。（P98-99）
- ◆ 儲備制：獲得給付資格係來自事先繳費逐步提撥。

第五節社會保險基金運用原則

- 一、安全性原則：維持基金資產價值及其購買力，確保未來支付得以兌換。
- 二、流動性原則：可以短時間以最低損失轉換為現金的能力。
- 三、收益性原則：經濟性收益（投資報酬率）、非經濟性收益（社會風氣改善、勞權促進等）
- 四、福利性原則：取之於被保險人，用之於被保險人。（收益性較低的狀況下，可以給予被保險人消費或貸款）
- 五、社會性原則（P104）

運用原則取捨因素

- 一、年金基金目的
- 二、年金基金的財務來源
- 三、年金基金的參與者
- 四、年金基金的承受度
- 五、年金基金的給付類型